

# B01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82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9月14日将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22年9月19日在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账户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9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下列银行并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行乌素图支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以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2-080号

##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天风睿源（武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风睿源”）持有公司股份15,101,27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58%，该等股份均来源于2016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双刃剑（苏州）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权发行的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天风睿源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46,186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

● 增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天风睿源	6%以下股东	15,101,278	2.58%	14,855,092	2022/6/19~2022/6/27	集中竞价交易	2.04	31,370	未完成:9	9,256,092	1.68%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78,705,094	13.46%	78,705,094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3,029,700股 大宗交易:7,282,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3,679,000股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3,029,700股 大宗交易:7,282,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3,679,000股	2.72	288.32	已达到:100%	0	0%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0,041,630	11.98%	70,041,63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10,476,000股 协议转让取得:20,252,464股 其他方式取得:29,910,515股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10,476,000股 协议转让取得:20,252,464股 其他方式取得:29,910,515股	2.72	288.32	已达到:100%	0	0%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天风睿源	6,101,278	2.58%	14,855,092	2022/6/19~2022/6/27	集中竞价交易	2.04	31,370	未完成:9	9,256,092	1.68%

(二)本次实际减持数量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2-041号

##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十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由公司汪思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2、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十届八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由公司肖娟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6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6、关于注销孙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和实际经营需要，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之控股99.70%的子公司的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以下简称“利日利亚公司”）相关业务已转为代理商模式，为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拟同意注销利日利亚公司。本项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由董事会审批通过即可按相关流程实施。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4、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关于回购并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回购并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6、关于注销孙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和实际经营需要，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之控股99.70%的子公司的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以下简称“利日利亚公司”）相关业务已转为代理商模式，为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拟同意注销利日利亚公司。本项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由董事会审批通过即可按相关流程实施。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关于回购并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回购并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6、关于注销孙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和实际经营需要，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之控股99.70%的子公司的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以下简称“利日利亚公司”）相关业务已转为代理商模式，为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拟同意注销利日利亚公司。本项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由董事会审批通过即可按相关流程实施。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6、关于注销孙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和实际经营需要，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之控股99.70%的子公司的北京华方科泰利日利亚公司（以下简称“利日利亚公司”）相关业务已转为代理商模式，为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拟同意注销利日利亚公司。本项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由董事会审批通过即可按相关流程实施。